**关于开展2022年重庆文理学院大学生就业创业人物事迹遴选活动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和市教委关于做好2022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要求，引导支持毕业生参军入伍和到基层就业创业，深入宣传国家和地方促进就业创业相关政策，挖掘就业创业先进典型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，营造全社会支持毕业生就业的良好舆论氛围。经研究，决定开展 “重庆文理学院大学生就业创业人物事迹”遴选活动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时间

4月7日-4月14日

二、遴选条件

我校在读大学生、应届和往届毕业生。其中：

**（一）基层就业大学生**

在校或毕业5年内（2018-2022年毕业）的毕业生，在县及县以下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组织、农村建制村、城镇社区、中小企业、部队、艰苦行业企业等区域、单位就业或通过参与国家或地方服务基层项目就业。涵盖“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”“三支一扶”（支农、支教、支医和扶贫）计划、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”“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工作”“组织选调到基层重点培养群体”。事迹具有代表性和典型性，对鼓励和引导大学生基层就业有积极作用。

**（二）大学生创业人物**

在校或毕业5年内（2018-2022年毕业）的自主创业大学生，创业经历和经验具有典型性和启发性，创业过程受到学校正向指导或享受到国家扶持政策，对启发大学生创新创业意识有教育启示作用。

**（三）军营大学生战士**

在读或毕业时应征入伍的大学生，现役或退役1年内的大学生士兵，在部队有优异表现，离开部队后入伍经历对个人发展有积极作用，事迹具有典型性和代表性，对鼓励和引导大学生积极参军入伍具有示范带动作用。

**三、活动安排**

（一）学院遴选、推荐

各学院按要求自行组织本学院优秀人物事迹遴选，并择优推荐至学校，三种类别合计可推荐3-5人。

（二）校级评审、推荐

学校根据各学院推选情况，组织就业创业专家对各学院推荐的人物事迹进行评选。评选15名“重庆文理学院2022年度大学生就业创业优秀人物”，颁发荣誉证书，并给予相应奖励。事迹突出、具有代表性的优秀人物（每个类别不超过3名）推荐参加“重庆市大学生就业创业优秀人物”和全国第五届“闪亮的日子——青春该有的模样”大学生就业创业人物事迹宣传报道活动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学院要高度重视人物事迹的推荐工作，积极动员，广泛宣传；要对人物事迹的情况进行审核把关，确保所推人物事迹真实有据，符合遴选要求，能对在校大学生起到模范带动作用。

（二）各学院要指定专人负责人物事迹撰稿，文稿体例不限，文字精简流利，突出人物积极向上、青春奋斗的精神及工作实绩，强调国家政策的引领和学校的指导帮扶作用。

事迹内容1500-3000字，事迹简介300字。提交3张3M以上JPG格式人物照片（其中至少一张单人照，一张工作照），照片风格要适用于公众媒体宣传。

（三）学院推荐的典型人物需填写《重庆文理学院2022年就业创业人物事迹遴选活动推荐表》（附件），以学院为单位于4月14日前发送压缩包（每名学生建一个文件夹，将其照片和word文稿放入文件夹，照片以人物姓名命名，单独保存，不能插入word文稿。）至指定邮箱2301814358@qq.com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赵秀，49891757

附件：重庆文理学院2022年就业创业人物事迹遴选活动推荐表

 招生就业处

 2022年4月8日

**附件**

 重庆文理学院2022年就业创业人物事迹

遴选活动推荐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生姓名 |  | 毕业年份 |  |
| 毕业学院 |  | 毕业专业 |  |
| 学生籍贯 |  | 学生电话 |  |
| 推荐人 |  | 推荐人电话 |  |
| 事迹类别 |
| □基层就业大学生 □大学生创业人物 □军营大学生战士 |
| 人物事迹简介（字数不超过300字） |
|  |
| 人物事迹正文（1500—3000字） |
|  |
| 学院意见 |  盖章年 月 日 | 学校意见 |  盖章年 月 日 |